

心灵导师丛书

(英) 兰姆著

Charles Lamb

王育平译

伊利亚 随笔

Essays of Elia



漓江出版社

心灵导师丛书

心灵导师丛书

(英) 兰姆著

Charles Lamb

王育平译

伊利亚 随笔

Essays of Elia



漓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伊利亚随笔/(英)兰姆(Lamb, C.)著;王育平译. —桂林:漓江出版社, 2013. 6

(心灵导师丛书)

ISBN 978 - 7 - 5407 - 5784 - 7

I. ①伊… II. ①兰… ②王… III. ①随笔—作品集—英国—近代 IV. ① I561. 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60878 号

YILIYA SUIBI

伊利亚随笔

作 者 (英)兰姆

译 者 王育平

责任编辑 胡子博

美术编辑 居 居

出版人 郑纳新

出版发行 漓江出版社

社 址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 编 541002

电子信箱 ljcb@163. com

网 址 <http://www.lijiangbook.com>

印 制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山东临沂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华路 邮政编码:276017)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6. 25

字 数 161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07 - 5784 - 7

定 价 20. 00 元

漓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漓江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随时与工厂调换



About 伊利亚随笔

查尔斯·兰姆(Charles Lamb, 1775~1834),
享有世界声誉的与蒙田齐名的英国著名散文家。
兰姆人生经历坎坷,但他善于将个人的不幸升华为美妙的文学作品,把散文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很好地融会贯通,从而将随笔推向了艺术的巅峰。
兰姆以“伊利亚”为笔名撰写的《伊利亚随笔》,就是体现他的这一艺术成就的传世之作。

兰姆在《伊利亚随笔》中,从日常生活、家长里短、个人小事切入,着力发掘日常起居乃至卑下生活里未曾泯灭的崇高和诗意,表现琐碎庸常的凡俗生活中人们的浪漫主义情怀,其文笔细腻入微、婉转动人、幽默风趣,充满人情味。那些亲切的絮语、含泪的微笑,穿越时间的重重阻隔抚慰着一代又一代人在现实中遭受挫折的心灵。

兰姆的随笔对我国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一批散文名家如周作人、梁遇春等人产生过很大影响。

ddv94106

目 录 /contents

- 拜特尔太太话牌 /1
耳朵逸事 /10
幻境中的孩子：记梦 /20
扫烟囱儿童之歌 /25
一个单身汉对于已婚男女言行失当之感叹 /34
餐前祷告 /42
教书先生纪事 /51
情之偏颇 /62
瓦伦丁节 /72
有感于京城乞业之萧条 /77
除夕随想 /89
论烤猪 /98
人分两类 /107
巫术，及其他深夜的恐惧 /116
愚人节 /125
古瓷器 /132
闲话读书 /140
婚礼 /152
天才和理性 /160
梦中的小天使 /165
退休岁月 /169

不义之财难久昌 /	179
穷人仿富,如东施效颦 /	181
知足必得常乐 /	184
两人相争,言辞激烈者必理亏 /	186
外强者必中干,色厉者必内荏 /	188
自说自笑,没有味道 /	190
纳人礼物,不可挑剔 /	192
云雀叫,我们起 /	195

拜特尔太太话牌

“炉火正旺，家居整洁，认真玩把牌。”很多人都知道，这是莎拉·拜特尔老太太生平的一大愿望（可惜现在她已经见上帝去了）。除了虔诚信教之外，拜特尔太太最大的嗜好就是打惠斯特牌^①，并且，她绝不是那种半心半意的玩家：那些人虽然在人手不够时也能加把手凑一局，但他们并不热衷于此，且一再声称他们并不一心想赢牌，倒是赢一局输一局更合他们的心意。这些人可以在牌桌前消磨个把钟头工夫，不过，不玩也没关系；如果打牌时对手出错了，他们同意对方重来一次。这些没有敬业精神的人是牌桌的不幸，就像坏了一锅粥的一只苍蝇。他们不是在打牌，而是在游戏。

拜特尔太太可不是这种人。她打心眼儿里厌恶这种人——这和我有点像。若非情势所逼，她绝不会同这种人同坐一张牌桌。她喜欢专业的搭档和果断的对手，抓牌，出牌，她毫不含糊。她不喜欢有什么偏好，从来不会有牌不跟而出别的牌^②；如果她的对手犯了规，她肯定要追讨罚金方肯罢休。她拦牌、发牌，骁勇善战，挥舞宝剑（她的牌）的姿势绝不像是在跳舞；她坐得笔挺，蓄势待发，绝不会让你偷看她的

① 惠斯特牌是一种四人玩的牌戏，是桥牌的一种原始形式。

② 有牌不跟而出别的牌，这是一种犯规行为。



在兰姆生活的时代，打牌是中上层社会的重要娱乐活动。图片展现了一位公爵夫人在朋友临终前被叫去接替他继续打这场惠斯特牌的场景。

牌，也不会费心盘算去看你的。但是，人人打牌都有弱点——会偶尔迷信，有一次拜特尔太太就告诉我，她最喜欢打红桃。

我和拜特尔太太相交多年，但平生从未看到她临出牌前嗅一下鼻烟盒，或者在游戏中间嗅蜡烛，或是游戏快结束时急着打铃招呼仆人。打牌过程中，她从不带头聊天，也不许别人说小话。她的看法是：打牌就是打牌。只有一次（已经是上个世纪的事了），我看到她脸上明显露出不悦的神情，因为看不惯一位爱好文学的年轻绅士的做派。这位先生在大家劝了半天之后才勉强同意加把手，然后坦率地说，他觉得在认真做研究之余，偶尔参加这种娱乐活动解解闷儿也没什么害处。拜特尔太太不能忍受别人这样谈论这项高贵的活动，因为她为之可谓倾力尽心；这是她的事业，她的职责，她的天职——多年来一直如此。她

是在打牌打累了时才要散散心的——比如,拿本书来读读。

蒲柏是她最喜欢的作家,《夺发记》是她最喜欢的作品^①。我曾有幸见识她演示蒲柏诗中讲到的奥伯尔牌戏^②的各种打法,并听她讲解了这种牌和特拉德利尔牌的异同。她讲解得明白透彻,举例生动形象,敬佩之余我甚至把她的理论写了封信寄给鲍尔斯先生^③,但可能还是晚了,没来得及加入他为作者做的注释中。



打牌的游戏由来已久。这是 15 世纪的一幅版画,题为《打牌的男女》。

① 亚历山大·蒲柏(1688~1744):英国诗人。《夺发记》是他的长篇叙事诗,讲述贵族子弟因为一绺卷发而引起的风波。诗中描述了各种贵族的生活场面,其中包括打奥伯尔牌。

② 奥伯尔牌戏:由三人参加的一种纸牌游戏,共 40 张牌,17 世纪和 18 世纪在欧洲非常流行。

③ 威廉·鲍尔斯(1762~1850):英国诗人,曾在 1806 年编订出版了一本蒲柏的诗集。

她常对我说，夸德里尔牌戏^①是她的初恋，而惠斯特牌是她更成熟的选择。前者浮华卖弄、花样较多，容易吸引年轻人。由于搭档和对手都不明确，夸德里尔牌的牌局诡异多变——这正是惠斯特牌所弃绝厌恶的。在夸德里尔牌中，黑桃 A 是最大的王牌，其权力和威严不可冒犯——拜特尔太太认为，这和惠斯特牌真正的贵族气质比起来太过荒诞，因为惠斯特牌中的黑桃 A 虽同样拥有王冠和勋章，但不能超越其他 A 的权限——还有，初入行者喜欢一个人厮杀的表面的虚荣，尤其喜欢在最后没有搭档大获全胜的感觉——这种胜利是惠斯特牌的偶然性所不能比的。所有这些使得夸德里尔牌成为年轻人和热情分子的最爱，但她坚持认为，惠斯特牌更沉稳一些。如果说夸德里尔牌是一种劫掠者的盛宴，惠斯特牌则是一顿慢条斯理的大餐，一局或两局就能耗掉整个晚上，让人有时间去建立牢固的友情，也可以培养稳定的敌意。拜特尔太太不欣赏投机取巧、变幻无常、动摇不定的牌友。她会说，夸德里尔牌的打斗交锋让她想起马基雅维利^②描述的意大利小城邦间的纠缠纷争：今天还是敌人，明天就是好友；同时又是亲吻，又是打斗，不停地改变关系和策略——惠斯特牌中的战争则像法国和英国之间的敌对，历史悠久，根深蒂固，同时理性稳定。

简单干脆也是她所欣赏的惠斯特牌的特点之一。没有像克里比奇牌中的王牌 J^③这样肤浅、无聊的打法。没有同花顺——这是有理性的人所设立的最不理性的规则：任何人抓到同样花色的牌就可以称王称霸，全然不顾游戏本身以及每一张牌自身的价值！她认为这种做法很荒谬，就像作者煞费苦心要押头韵一样没有意义又值得同情。她

① 一种 18 世纪流行的纸牌游戏，由四人玩 40 张牌。

② 尼克尔·马基雅维利(1469~1527)：意大利政治理论家，其著作《君主论》阐述了一个意志坚定的统治者不顾道德观念的约束如何获得并保持权力。

③ 克里比奇牌戏是一种由 2 至 4 人玩的纸牌戏，通过把小钉插入成行排列在一块小木板上的孔中记分。游戏中同花色的 J 被玩的人翻起，就为持有者得到一点。

不喜欢表面化的东西，她看重的不只是颜色。她说，牌如士兵，所以要身着制服来显示他们的与众不同，但如果一个傻气的乡绅要求他的佃户全穿上红夹克，我们该说什么呢？这些人可从不进行训练，也不上战场！她甚至想惠斯特牌的规矩更简单些。我记得她说过，要去掉那些附加的规则，这些规则的存在是因为人性的虚荣和脆弱。她认为用翻牌来定哪种牌是王牌的规矩毫无道理：为什么不用一套牌一直做王牌呢？还有，既然四套牌的花样已经可以明显区分了，为什么还要有黑红两种颜色？

“因为，亲爱的老太太，人的眼睛总是期待看到多姿多彩的世界。人不是纯理性的动物——他也要照顾自己的感官愉悦。在罗马天主教国家，很多人崇拜音乐和绘画，要是按您的教友会做法，这些悦人感官的东西都该放弃。——您自己不也有一套漂亮的画集吗？——但老实告诉我，当您置身桑丹姆^①的画廊的时候，走在凡代克^②和保罗·波特^③的作品间，你心里所感受到的高雅的快乐，是不是能与你每天晚上眼睛盯着整齐漂亮的花牌时的快乐相比？牌面上人物滑稽古怪的装束，像游行队列里的传令官——那有必胜信心的欢快的红色牌！那与之相比鲜明、似乎具有致命杀伤力的黑色牌！——还有‘黑桃的可怕的霸气’和辉煌得意的梅花 J^④！”

“然而，这一切都可以省却，只需在纸板上写出它们的名字，没有图片，照样可以玩牌。但是纸牌的美就此永远消失了。如果去掉所有让人浮想联翩的成分，纸牌就退化成一种纯粹的赌博——那翠绿的小毡垫可是宫廷武士豪斗厮打的最佳场所，绿的像大自然；但设若把牌摊在一张木板上，把这些做工精细的象牙白的纸牌——这可是中国艺

① 地名。

② 荷兰画家，生活于 1599~1641 年间，晚年在英国度过，画了许多宫廷人物肖像。

③ 荷兰画家，生活于 1674~1747 年间，擅长画动物。

④ 梅花 J：在纸牌的某种变化中的梅花王子和最高王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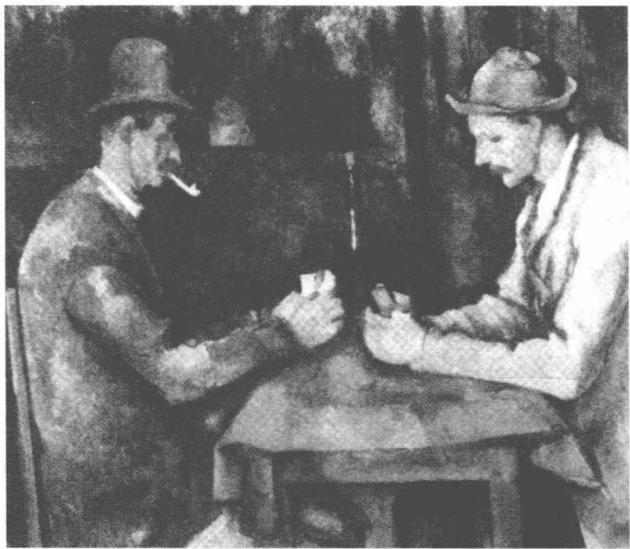
术家的作品，虽然他们不明白上面的标记是什么意思——就像那些臭名昭著的厄斐索斯熟练工人^①，本来要做供奉女神的神龛，可一动手就控制不了自己，忘了自己的本意——就把它们换成几小块儿皮子的（就像我们祖先用的钱币那样），或者干脆换成粉笔和石块！”

这位老太太微笑着承认我的论说逻辑清晰。我也私下里想，定是那一晚我就她最敏感的话题发表的议论得到了她的赞许，所以她死后将一幅珍奇的克里比奇纸牌牌板和五百英镑留给了我。那牌板可是她的舅舅（即我在别处撰文称道过的瓦尔特·普鲁默老先生）从佛罗伦萨带回来的。

这一赠物（我不敢低估其价值）我一直怀着一种虔诚的感情小心保存，虽然说老实话，拜特尔太太生前从没对克里比奇纸牌太感兴趣。有一次，我听她说，她和她的舅舅——一个十足的克里比奇纸牌迷——争论时说，这是一种粗俗的游戏。她从不能心甘情愿地让自己说出“开盘儿”或者“有指望”这样的话，因为她觉得这不合语法。她觉得这种牌打得不文雅，那些规矩都使她出丑。据我所知，有一次她输了一局（五美元的注），本来她翻出了一张J，应该可以赢分的，但她不肯大叫“捞光了，两分”来享受这种特权，所以就输了。这种自我克制有一种很优雅的品质。拜特尔太太天生就是一位高贵优雅的女士。

照她看来，皮克牌是两人游戏中的最佳选择，不过那些学究气的术语有点荒唐可笑——比如“一次得分”、“再次得分”、“得全分”等，听上去很造作。但她不太喜欢玩两个人或三个人的游戏。她喜欢四个人玩牌，理由如下：打牌如打仗，目标是赢得利益和荣誉。但同时纸牌是有着游戏外表的战争：如果一对一，可能目的和结果太明显。只是自己打仗，觉得气氛太紧张，即便有围观者，他们也只是对下的赌注感兴趣，纯粹是为了钱，不会为你的运气担心，也没有心思欣赏你的牌技。三人打牌更糟，要么像在克里比奇牌戏里那样，三个人赤裸裸地

^① 指生于或住于古厄斐索斯的人。



正如兰姆所言，一对一的纸牌游戏有着太过明显的目的性。塞尚的作品《玩纸牌者》刻画了纸牌游戏中的紧张气氛。

打斗，没有盟军没有联手；或者像在特拉德利尔牌里，三人轮流得利，结盟和冲突都是虚情假意，全是为了利益。在四个人牌戏中（她指的是惠斯特牌），所有纸牌游戏中的乐趣都能实现。打牌的人有想得到利益和荣誉的冲动，这本是人之常情。而在别的牌戏中，为荣誉而战得不到很好的体现，因为旁观者对此十分漠然。在惠斯特牌中，各方既是参战者又是旁观者。他们自设了戏台，也不要旁观者，因为这种牌里，观众没有任何作用，有了反而碍手碍脚。惠斯特牌厌恶中立，也不喜欢管闲事儿。你以让人意想不到的技巧或者运气胜出，不是因为有一个冷漠抑或热心的旁观者的观看，而是因为你的同伴和你配合默契。你为两个人而赢，胜利是两个人的，二人甘苦与共，福难同当。即便是同时落难，有人分担也会使屈辱减半，正如分享可以使荣耀加倍（去除了小心眼的猜忌）。两个人输给两个人，大家心里容易承受，好过在这种厮杀中一个人输给另一个人的难堪。发泄的渠道多了，不快

就会减轻。打仗变成了一种民防游戏。老太太常这样为她钟爱的消遣方式辩护。

但无论你怎么费尽口舌，她也不会去玩没有赌注只是试试运气的游戏。她会说——再来见识一下她的精妙理论吧——运气本身没什么意思，所以要在它上面附加点东西。很明显，运气不是荣耀。即便一个人有 100 次拿到了王牌尖子，旁观者看到这一切，如果没有赌注，有什么值得狂喜的呢？或者就像在一千万票中设置一个幸运数字来抽奖，如果没有奖品，即便我们很多次都拿到了这个数字，又有什么意思呢？——所以她不喜欢十五子游戏^①，因为没有下注。她觉得这种游戏比较愚蠢，而那些兴致勃勃玩这种游戏的人都有点白痴。纯粹技巧性的游戏从来不能使她动心。只是为了赌注而玩，游戏就是纯粹的钩心斗角、利益之争；若单纯为了荣誉而玩，游戏则成为人们炫耀智力的机会——更准确点，是较量记忆力以及组织能力，就像是评论文章中虚假的交锋，没有深度，亦无利可图。当然，打牌时，倘若没有运气的光临，没有这个让人又爱又恨的小妖精的庇佑，拜特尔太太真不敢想象会是什么景象。倘若惠斯特牌的牌桌放在中间而另两个人在同一个房间的角落里下象棋，拜特尔太太会觉得异常难受和恼火。她会说——这一点我也同意——那些惟妙惟肖的城堡、骑士和棋盘上的图画全都放错了地方，且毫无知觉就争得头破血流，一点想象的美感都没有。象棋里没有颜色和形象的位置。（她常说）这种游戏的战场最适合用铅笔和光光的木板来做。

有些人反对打牌，认为会培养人的坏性情，对此，她会反驳说，人天生是一个爱赌博的动物，总想在这方面或那方面比别人做得好——这种情感很难找到比纸牌更好的发泄途径了。牌戏给人暂时的幻觉，其实像一场戏一样，我们玩的时候都很认真，虽然赌注只是几个先令的闲钱，但我们都像争夺王冠和国土那样较真。就像是一种虚幻的打

^① 供两个人玩的木板游戏，通过掷骰子来决定棋子移动的步数。

仗，有点小题大做，打了大仗但流血很少；竭尽全力却只是为了微不足道的奖赏；像人在生活中不知不觉所玩的游戏一样，但相比较而言，这种游戏有趣而无害。

我很敬佩这位老太太对这些事情的看法，但我觉得自己曾经玩纸牌而不下注，也还是很开心的。当我生病或情绪低落的时候，我会召人一起打牌，或者为了好玩儿就和我的表姐布里吉特打一会儿皮克牌。

我承认这玩法似乎少了点什么，但如果你牙疼，或者脚踝扭了，没别的选择，只好这样时，人还是愿意进行这种不甚高明的活动。

其实，世界上本来就有一种生病时玩的惠斯特牌，这一点我深信不疑。

我承认，这种玩法不是最高级的娱乐方式——我是在和拜特尔太太的亡魂争论——唉，她已经去世了！我应该向她致歉。

在身体不适的时候，我的老友反对的那些东西似乎成了可以接受的——我喜欢拿到三张或四张同花顺，虽然没什么实质意义。现在，想到可能会赢牌我就感到快乐，没有她的督导，我已经开始满足于一种低级的乐趣。

记得最后一次我和我亲爱的表姐玩牌，我大获全胜。我们没下赌注，只是玩牌——真不敢告诉你我有多蠢！——我希望这场牌永远玩下去，我也宁愿这样无伤大雅地蠢到底。小铁锅里煮着敷脚用的药，沸沸扬扬，打完牌，布里吉特就要为我敷药了。我向来不爱惜器皿，就让它永远煮下去吧，我和布里吉特就可以永远这样玩下去了！

耳朵逸事^①

我没有耳朵。

别误会，朋友！——不要想象我天生没有那两个孪生的附加物，那悬在头两侧的饰物或者说（从建筑学角度讲）人体首都的壮观的螺旋通气孔。要真是这样，我宁愿我妈没生下我呢。——相反，我自认为我的这两个导管长得还算精致，所以从没艳羡过骡子的大耳朵，也不觉得这迷宫似的通道不如鼹鼠的窝洞构造复杂、巧妙——它们可是两个不可少的情报员。

同时，我也从未做任何招致笛福那样毁损外貌的刑罚；他后来在文章中说过他要凭借心中的自傲才能保持从容平静。感谢我的星运，使我避开了所有锁枷之灾。如果我没弄错，根据我的星象，我这辈子都应该会平平安安。

现在你该明白，我说我没有耳朵指的是听音乐的耳朵——可如果



英国小说家笛福像。据
兰姆称，笛福遭受过毁损外貌
的刑罚。

① 耳朵，在此引申为“对音乐的鉴赏力”。

说我的心从未因那些汇集在一起的美妙的乐音而动，实在是对我自己无耻的诽谤——一听到《百川归大海》，它就会不由自主地激动起来。《婴儿颂》也会使它蠢蠢欲动。但这些歌都是从前伴着那个贵妇人——最高贵优雅、名副其实、最可爱的人儿的小键琴唱出来的。我又何须犹豫不敢说她的名字？她就是司夫人^①——一度颇负盛名的范妮·维瑟利尔。她的音乐使伊利亚的灵魂迷醉，虽然当时他还是个顽童，只不过穿着长长的外套。乐音使他燃烧、战栗，激动得脸颊绯红。多年以后，伊利亚对爱丽丝·温也产生了类似的感情，只不过更加汹涌澎湃、不能自拔。



兰姆曾听过司夫人演奏的《婴儿颂》。弹琴在维多利亚时代女性当中非常流行。图为弗米尔的作品《演奏小键琴的女士》。

^① 司夫人，指司宾克思太太。